

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CZB01202307026)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对红河州烟叶质量进行安全性评价，评价指标为：常规成分（含 16 项指标）、安全性评价项目（含 27 项指标），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1、投标人必须为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承担招标项目和独立订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由投标人自行承诺及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 2、投标人须具有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 3、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承担过 1 个类似烟叶质量评价服务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 4、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5、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 6、信誉要求：
 - (1) 投标人须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被责令停业阶段（提供承诺书）；

(2)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6月至今)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及“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已被移出的除外);

(4)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已被移出经营异常名录除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5)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查询;

(6)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近三年(2020年6月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结果为准;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及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以其下发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名录为准)(由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核实并将核实情况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注:上述内容查询结果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开始前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审查。

7、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单位不能作为投标人:(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不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承诺书,格式内容自拟)

① 投标申请人最近三年有严重违法或违约及其他失信、不良行为记录的;

② 凡两家或以上单位为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单位为另一家单位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③ 对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等投标人均不得对同一项目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8、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提供资料中被查出有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中标的,其中标无效(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承诺,格式内容自拟)。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27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现场报名：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一部，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2、网络报名：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对应项目招标公告即可进入报名系统。报名流程：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报名设备的投标人需要按设备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报名资料（①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提交报名资料—工作人员（禹静：0871-64885073）后台审核—报名资料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公众号中缴纳文件费—报名成功—工作人员以邮件形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网络报名注意事项：（1）ios 设备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2）报名资料审核成功后，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与报名资料一同邮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 A 座 15 楼，收件人：禹静，电话 0871-64885073，（推荐使用 EMS、顺丰）；（3）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报名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招标文件每份售价 500 元（伍佰元整/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4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项目已获批准，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内容

2.1 项目名称：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2023-2025 年烟叶质量评价服务（2023 第一年）项目

2.2 项目编号：HCZB01202307026

2.3 服务内容及要求：对红河州烟叶质量进行安全性评价，评价指标为：常规成分（含 16 项指标）、安全性评价项目（含 27 项指标），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

2.4 服务地点：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或招标人指定地点（由中标单位将红河州各中烟县市的烟叶样品带回评价）。

2.5 服务期限：3 年（2023 年至 2025 年）。实行一招三年，服务一年一评价，价格一年一确定，合同一年一签订。即 确定一个中标人为 2023 年供应商，该中标人同时为该项目 2024-2025 年的供应商；招标人每年合同到期前两个月对供应商进行评价（服务质量及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规定和规范，达到合同约定，并满足招标人要求），评价合格的供应商经合同谈判达成一致意见后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评价不合格的，取消供应商资格，招标人有权单方面不续签合同，而不承担违约责任。2024、2025 年的合同价格参照 2023 年的中标价格并结合行业当期市场价格谈判确定；2024、2025 年对于本项目的需求，由招标人根据自身情况确定。若因国家、地方、招标人行业政策变化或自身生产计划变化等不可预见原因，招标人可不再采购或另行组织采购，而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达到合同约定，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及招标人要求。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为合法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凭证。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承担招标项目和独立订立、履行合同的能力（由投标人自行承诺及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

3.2 投标人须具有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证书（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

3.3 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至少承担过 1 个类似烟叶质量评价服务项目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或甲方出具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5 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承诺函）；

3.6 信誉要求：

（1）投标人须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当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被责令停业阶段（提供承诺书）；

（2）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投标人近三年（2020 年 6 月至今）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及“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已被移出的除外）；

（4）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经营异常名录（已被移出经营异常名录除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5）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查询；

（6）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近三年（2020 年 6 月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上查询结果为准；

（7）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省公司及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以其下发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名录为准）（由招标代理机构根据招标人提供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核实并将核实情况提供给评标委员会评审）

注：上述内容查询结果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评标开始前查询后提供给评标委员会审查。

3.7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单位不能作为投标人：（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不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承诺书，格式内容自拟）

①投标申请人最近三年有严重违法或违约及其他失信、不良行为记录的；

②凡两家或以上单位为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单位为另一家单位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③对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具有直接管理和被管理关系的母子公司；同一母公司的子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等投标人均不得对同一项目投标，否则均按无效投标处理。

3.8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提供资料中被查出有虚假证明材料的投标人，招标人有权取消其投标资格；中标的，其中标无效（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承诺，格式内容自拟）。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审查方式为合格制。

5. 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现场报名 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一部，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

5.2 网络报名 请投标人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至 2023 年 7 月 27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对应项目招标公告即可进入报名系统。

报名流程：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报名设备的投标人需要按设备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报名资料（①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一提交报名资料一工作人员(禹静:0871-64885073)后台审核-报名资料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公众号中缴纳文件费一报名成功一工作人员以邮件形式发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网络报名注意事项:(1)ios设备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2)报名资料审核成功后,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招标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与报名资料一同邮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A座15楼,收件人:禹静,电话:0871-64885073,(推荐使用EMS、顺丰);(3)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报名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3 招标文件每份售价500元(伍佰元整/份),售后不退。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6.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n>》、《中国烟草云南省公司网站<http://www.yn-tobacco.com/>》、云南省烟草公司及红河州烟草公司内网上同时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地 址:云南省弥勒市温泉路延长线

联 系 人:郭琳、李渊

联系电话:0873-6224922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络地址：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系人：禹静、龙宇、王锐平、侯圣美

电话：0871-64885073、0871-64885001

传真：0871-64885090

电子邮箱：180307470@qq.com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号：8719020089108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昆明联盟路支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纪检监察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云南省烟草公司红河州公司

地址：云南省红河州弥勒市温泉路

联系人：郭琳、李渊

电话：0873-62249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系人：禹静、龙宇、王锐平、侯圣美

电话：0871-64885001

电子邮件：1803074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